

臺南市第八屆特殊教育教材教具製作及教案設計比賽暨觀摩會實施計畫

一、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實施辦法。

二、目的：

- (一) 精進本市特殊教育教師專業知能，有效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習成效。
- (二) 提供本市特殊教育教師觀摩、交流、學習的機會，激發創意火花。
- (三) 鼓勵並激發本市特殊教育教師研發創新教材潛力，培植創新能量。
- (四) 培養本市特殊教育教師發展課綱核心素養導向教學活動設計素養。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南市中西區協進國小

四、辦理時間 (附件 1):

- (一) 線上報名：113 年 4 月 22 日 (星期一) 截止。
線上報名網址: <https://reurl.cc/GKVB9W>
- (二) 送件佈展：113 年 5 月 1 日 (星期三) 上午 8:30-12:00。
- (三) 專家評審：113 年 5 月 1 日 (星期三) 下午 1:30-4:00。
- (四) 公開展覽：113 年 5 月 2 日 (星期四) 上午 8:30-12:00。
- (五) 觀摩、頒獎、領件：113 年 5 月 2 日 (星期四) 下午 1:30-4:00。



線上報名 QR CODE

五、辦理地點：臺南市中西區協進國民小學 (臺南市中西區金華路四段 17 號，請由民生路口進出)。

六、聯絡資訊：協進國小輔導室：06-2223369 分機 808；網路電話：48030。

七、參加人員：

- (一) 送件：
 1. 本市國中、小設有特教班(含各類特教班及資優班)2 班 (含) 以上之學校，每校至少送 1 件；其他學校自由報名參加 (每 1 件參賽作品之編製人員最多不超過 2 人)。
 2. 本市各國中、小及幼兒園教師 (含實習教師) 自由報名送件。
- (二) 展覽：本市教師及家長皆可參觀。
- (三) 觀摩會 (研習及頒獎):
 1. 本市國中、小設有特教班(含各類特教班及資優班)學校請特教教師 1 人參加。
 2. 本市各國中、小及幼兒園教師 (含實習教師) 自由參加。

八、參賽組別：

(一) **自編教材組**：本組分為三種模式，均需展覽教材並提供教學活動範例、教學心得及學習單。

1. 完全以自製教具來自編教材。
2. 以市面上可購置之教具編寫教材。
3. 改編教材 (需註明改編之教材來源)。
4. 包含性別平等或特殊需求領域 (學習策略、定向行動、社會技巧、情意課程等) 教材。

(二) **自製教具輔具組**：

1. 材料以身邊隨手可得之物品為優，強調廢物利用、易取得、實用為主，並分享製作方式、使用方式或活動範例。
2. 可包含性別平等或特殊需求領域 (學習策略、定向行動、社會技巧、情意課程等) 教材。

(三) **電腦輔助教學軟體組**：

1. 強調製作步驟及程式簡單易懂，易吸引學生學習，請說明製作步驟並分享學生使用之成效。
2. 可包含性別平等或特殊需求領域 (學習策略、定向行動、社會技巧、情意課程等) 教材。

(四) **教案設計組**：

1. 指完整之教學詳案及相關之學習活動單或補充教材等。
2. 能參照十二年國教課綱相關課程領域或特殊需求領域 (學習策略、定向行動、社會技巧、情意課程等)，摘要說明設計理念或核心素養內涵、實施時機、適用對象、分組或協同教學活動進行方式及統整之課程單元等。

九、報名及佈展方式：

(一) **報名作業**：請務必於 113 年 4 月 22 日 (星期一) 前至線上 GOOGLE 系統，報名前，請參賽者準備以下資料：

1. 填寫報名資料後陳核長官，請掃描成 pdf 格式 (附件 2)。
2. 將參賽作品以“壓縮檔”上傳報名系統
3. 以「統一規格海報」製作說明檔案(轉成 PDF 格式)並上傳報名系統，完成線上報名手續。
4. 另於 4 月 24 日前本局公告報名清冊，請務必核對報名姓名與資料是否有誤。

(二) **佈展作業**：參賽作品、相關表件或配備，請於 113 年 5 月 1 日 (星期三) 上午 8 時 30 分至 12 時親送至協進國民小學「協進館」辦理評審佈展事宜 (郵寄者不予收件)。

(三) **每件參賽作品會場提供擺放之設備包括**：

1. 展示桌 1 座 (每個桌面規格：120cm * 60cm)。
2. 其餘器材、用具請自備。
3. 依工作人員引導自行佈置。

(四) 每件參賽作品送件佈展內容：

1. 教材、教具輔具實物、電腦輔助教學軟體及操作、教案補充教材等必須之表件或配備，請自行準備。
2. 說明海報：報名系統上有規格板模文件，請依您想呈現的文字、表格圖表和照片轉成 PDF 檔上傳(請不要出現校名和姓名)，統一由承辦單位輸出。
3. 作品說明書：封面及說明書內容格式 (附件 3-4) 以 A4 直式橫向由左而右書寫，1 式 4 份。**每件參賽作品**皆需準備。
4. 教案活動設計表：內容格式 (附件 5) 1 式 4 份，**教案設計組**參賽作品需準備。
5. 每件參賽作品依組別內容將上傳到報名系統和雲端硬碟(以**資料夾**形式上傳，資料夾名稱務必打上校名和姓名-檔名範例:協進國小王大明)。
 - (1) 作品說明書：請以 WORD 製作存檔。
 - (2) 教材、教具輔具實物或操作流程之彩色照片檔案。
 - (3) 自編教材組需含學習單。
 - (4) 電腦輔助教學軟體組需含設計程式。
 - (5) 教學活動設計組需含教案及學習單。
6. 作品說明書及作品照片，請用信封裝妥，並於信封上註明及黏貼學校、參賽組別、作品名稱及作者姓名等資料 (附件 6)，資料務必與上傳報名表相同，如發生有誤，得以取消資格。
7. 所有作品參展作品和展示資料，不得出現學校名稱與姓名，若有出現一次，總成績扣 1 分。

(五) 佈展注意事項：

1. 請依照號碼編號自行布置參展桌面(可呈現教材、教案、輔助器材)，海報刊版請勿布置或美化。
2. 資訊器材或貴重物 (如筆記型電腦、隨身碟、相機等) 請於 113 年 5 月 1 日 (星期三) 上午 12 時前全數佈置完畢並離場，評審結束後，請自行保管或帶回，**會場不負保管之責。**
3. 113 年 5 月 1 日 (星期三) 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進行評審，除了電腦輔具組得派 1 名教師入場解說操作外，其他類組全部參賽者，皆不得在現場。
4. 比賽結果於 113 年 5 月 1 日 (星期三) 下午 8 時前公布在中西區協進國民中 (小) 學網站 <http://www.sjps.tn.edu.tw>、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 <http://www.tn.edu.tw/>。
5. 活動結束後開始領件。

十、評審方式：

- (一) 由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遴聘有關專家學者擔任之。
- (二) 評審時除電腦輔具組作者得 1 人到場說明外，其餘人員皆需離場。

(三) 評審原則：依「教材內容」、「教材特性」、「版面設計」等三大面項進行評審，各組別評審原則如下：

- 1.自編教材組：系統性、正確性、表達性、使用方便性。
- 2.自製教具輔具組：創造性、實用性、趣味性、操作簡易性、耐用性。
- 3.電腦輔助教學軟體組：教材正確性、操作簡易性、視聽效果(含構圖、色彩、文字及音效處理)、表現技巧。
- 4.教案設計組：教學設計能顯現特教之教學原理及專業、內容結構合理、教學方法能突顯重點、通俗易懂、深入淺出地表達等。

(四) 若統計分數相同時，依「教材內容」→「教材特性」→「版面設計」分數之高低錄取。

十一、 參賽注意事項：

- (一) 作品上請勿標示學校名稱和姓名，以利評分之客觀性。
- (二) 參賽作品若涉及著作權問題時，由編製者負全責，承辦單位並視情況得撤消其參賽或獎勵權益。

十二、 觀摩會(研習及頒獎)報名方式：

- (一) 請於 113 年 5 月 1 日(星期三)前上「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完成報名。
- (二) 請於 113 年 5 月 1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後自行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查閱是否錄取。
- (三) 參加人員全程參與者登錄研習時數 3 小時。

十三、 經費：由 113 年度教育局預算相關科目項下支應。

十四、 獎勵：

- (一) 各組作品分別錄取第一名 1 件，嘉獎 2 次，禮券 2000 元；第二名 2 件，嘉獎 1 次，禮券 1500 元；第三名 3 件，嘉獎 1 次，禮券 1000 元；佳作 4 件，獎狀 1 紙，禮券 600 元；入選作品數名，獎狀 1 紙。各組得獎作品名次及件數得依據報名人數及表現水準由評審決議予以增減或從缺。
- (二) 承辦本案有功人員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十五、 附則：

- (一) 作品發表暨展覽：得獎作品由承辦學校辦理作品發表會，由原設計者親自到場說明，以供觀摩學習，發表會時間、地點另行通知，會後領回得獎作品。
- (二) 參賽作品可為個人獨立創作，亦可為多人共同創作；如為多人共同創作，每件作品之共同作者以 2 人為上限，並須填寫授權同意書，(附件 7)。
- (三) 有下列情形者，不予評審，已核發獎勵者應予追回：

1. 作品已於其他公開比賽獲獎、已於刊物（不含校內刊物）或研討會發表者。
2. 作品超過 3 年者。

（四）得獎作品版權屬主辦單位所有，得以任何形式與方式重製、出版、發行及相關使用權利，不另支稿費。

（五）教師得獎作品將放置臺南市特教教材教具比賽暨觀摩會網站。

（六）本次徵選不受理非屬特殊教育類之作品。

十六、 相關人員請核給公（差）假或排代：

- （一）辦理本次活動之承辦學校工作人員依規定給予公假派代。
- （二）參賽作品送件當日各單位送件人員給予公（差）假。
- （三）參加觀摩會、作品發表等人員及工作人員給予公（差）假。

十七、 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臺南市第八屆特殊教育教材教具製作及教案設計比賽暨觀摩會
活動程序表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
113 年 5 月 1 日 (星期三)	8:30~12:00	送件	協進國小團隊
113 年 5 月 1 日 (星期三)	13:30~17:00	評審(全天)	專家學者 協進國小校長 陳智揚
113 年 5 月 2 日 (星期四)	8:30~12:10	作品展覽	協進國小團隊
113 年 5 月 2 日 (星期四) 觀摩會	13:20~13:30	報到	協進國小團隊
	13:30~14:20	特殊教育教材教具 及教案設計參賽作 品講評	專家學者
	14:20~14:30	休息時間	協進國小團隊
	14:30~15:20	優秀作品心得分享	得獎作者(4位)
	15:20~16:00	頒獎	教育局長官
	16:00~17:00	參賽作品觀摩	協進國小團隊
	16:00~18:00	綜合座談	協進國小團隊

臺南市第八屆特殊教育教材教具製作及教案設計比賽

編號：_____ (由主辦單位填寫)

參賽組別： (請勾選)

1. 自編教材組

2. 自製教具輔具組

3. 電腦輔助教學軟體組

4. 教案設計組

作品名稱：

製作單位：(中文)

(英文)

作者：(中文)

(英文)

承辦人員

單位長官

校(園)長

請務必核章

附件 3：作品封面

臺南市第八屆特殊教育教材教具製作及教案設計比賽

編號：_____ (由主辦單位填寫)

參賽組別：(請勾選)

1. 自編教材組

2. 自製教具輔具組

3. 電腦輔助教學軟體組

4. 教案設計組

作品名稱：

臺南市第八屆特殊教育教材教具製作及教案設計比賽

作品說明書

一、作品組別 (請勾選，編號由主辦單位填寫)：

勾選	參賽組別	編號
	自編教材組	
	自製教具輔具組	
	電腦輔助教學軟體組	
	教案設計組	

二、作品名稱：

三、適用領域：

四、適用對象：

五、設計動機：

六、功能：

七、製作方法：

八、使用說明：

九、使用效果及建議 (或注意事項)：

附件 5：教案設計參考格式

臺南市第八屆特殊教育教材教具製作及教案設計比賽 教案活動設計表

編號：_____（由主辦單位填寫）

單元名稱		適用階段 及對象	
單元說明			
時間/節數		學習領域	
十二年國教課 綱核心素養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課程目標			

教材分析			
教學資源			
教學活動	教學 時間	教學資源	評量與標準
參考資料			
附錄			
(學習單或其他相關資料)			

附件 6：貼在信封上的格式

臺南市第八屆特殊教育教材教具製作及教案設計比賽

資料袋

編號：_____ (由主辦單位填寫)

學校名稱：(中文)

(英文)

參賽組別：(請勾選)

1. 自編教材組

2. 自製教具輔具組

3. 電腦輔助教學軟體組

4. 教案設計組

作品名稱：

作者姓名：(中文)

(英文)

聯絡電話：

自我檢核資料內容：

作品說明書(含封面)·1式4份。

教案活動設計表·1式4份。

授權同意書1份。

參賽作品線上資料確定。

參賽者簽章：_____

主辦單位複檢

作品說明書(含封面)·1式4份。

教案活動設計表·1式4份。

授權同意書1份。

參賽作品線上資料確定。

複檢人員簽章：_____

臺南市第八屆特殊教育教材教具製作及教案設計比賽 作品刊登展示及使用授權同意書

本作品_____確係本人/團隊所創作，未違反智慧財產之相關問題，並同意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為增進特殊教育之發展，得將本人/團隊參加「臺南市第八屆度特殊教育教材教具製作及教案設計比賽作品」之全部內容編輯出版成果專輯（包含電子版），並收錄於臺南市特教中心、臺南市學習資源網及成果平台網站，供他人查詢、下載、列印使用，以作為教學之用，除上述授權外，使用者不得出版、出售或用以營利。

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本人/團隊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此致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立書人：_____（本作品主要代表人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服務單位：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